

名家文丛  
3

# 人生四季

阿成 ◎著



阿成

地震出版社  
Seismological Press



# 人生四季

阿 成◎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生四季 / 阿成著. —北京：地震出版社，2014.3

(名家文丛)

ISBN 978-7-5028-4375-5

I. ①人… II. ①阿… III. ①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6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301283 号

地震版 XM3067

## 人生四季

阿 成 著

责任编辑：赵月华

责任校对：孔景宽 凌 樓

---

出版发行：地震出版社

北京民族学院南路 9 号

邮编：100081

发行部：68423031 68467993

传真：88421706

门市部：68467991

传真：68467991

总编室：68462709 68721982

传真：68455221

E-mail：seis@mailbox.rol.cn.net

http://www.dzpress.com.cn

经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

版（印）次：2014 年 3 月第一版 2014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710 × 1000 1/16

字数：222 千字

印张：16

书号：ISBN 978-7-5028-4375-5/I (5065)

定价：3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目 录

时尚的诱惑	001
钥匙	003
穿过内蒙古	008
去哈拉海湿地	010
印江的傩戏	013
感谢梦想	017
被遗忘了的“音乐”功能	019
吃鲤鱼	021
冬 钓	024
追忆老武汉	026
德国杂记	029
黑色的闪电	039
嫉妒的资格	041
春的使者	043
将安重根义士送回他的祖国	045

聊聊经典	050
人生的第三条路	053
除夕“追鱼”	055
送父亲远行	058
深夜手记	063
在慕尼黑喝啤酒	067
哥伦比亚大学	069
聊 钱	072
雨中南京	077
罪鱼大马哈	079
小西餐馆	084
我的笔名	
——兼做给某君的回信	087
印象哈尔滨	090
北大荒纪行	097
威海之海	108
榕沐村记	110
论想象之源	121
博物馆及卧牛山	124
韩国料理	128
奇异的湘西古俗	130
神户日记	133
在日本洗温泉	135
闲人·清客·文士	137
成都笔记	139
乡下饭菜	142
回望雪都	144
学会原谅自己	148

新疆散记	150
西行散记	160
穿越城市的河流	174
我可爱的雪乡	190
飞翔的圣徒	
——哈尔滨教堂的钟声	196
菜 梦	219
笨猪、笨鸡、笨蛋及其他	221
东北的炖菜	224
买 醉	226
钓妖精	228
憩息与顿悟	231
欢乐也是商品	233
理解酒吧	235
寻常人的演员素质	237
愉快的多种方式	239
自信的拾荒者	241
人生四季	243

## 时尚的诱惑

时尚是什么？温和些说，时尚是一个美丽的谎言。刻薄些说，时尚是一个有预谋的欺骗，是一个乐不可支的圈套。冷静些说，时尚还是一个自欺欺人的把戏。总之，时尚是一个充满着诱惑力的、活着的并永远年轻的肌体。

如何才能把妖冶的、如同海洛因一样的时尚，界定得更加清楚呢？我做一个比喻（尽管比喻是拙劣的）。那就是，时尚如同“爱”，它在不断地吸引着你，诱惑着你，在中青年时期一直在牵着你的目光走。当然，你或许是一个有着钢铁般意志的人，一个冷酷无情的人，一个学富五车的学人、哲人、端庄之人、严肃之人、坚持个人操守之人，一个洞察秋毫反应机敏的智者，一个不可一世大用之才，可你能成功地拒绝时尚么？你不能。

必须承认是会有例外的——我说的是那种真正的例外，不是伪装的，但那只是一个特例，说白了，其实在骨子里那是一个隐性的痛苦，尽管表面上是超然的，不屑的，一副五官朝天不近时尚的滑稽相。

总之，时尚，你无法拒绝。

有人说，老年人讨厌时尚。这就片面了。老年人也有老年人的时尚，只是他们在社会层面上表现得不那么强烈、不那么张扬就是了。如果你注意观察，你就会发现存在于老年人之间的时尚，微妙而有趣儿。比如一双软底的布鞋，比如一个马扎，比如从内衣口袋里掏出来的怀表，比如一顶网球帽，等等，都足以构成老年人的时

尚。千万不要以为老年人都是成熟的，老练的。在大多数的情况下，老年人是天真的，甚至是幼稚的。

中年人追求的时尚，更多的是一种被扭曲了的时尚。他们不可能像青年人那样，完全时尚，完全新潮，完全前卫，完全标新立异，完全不可思议，完全匪夷所思。中年人会把阶段性“时尚”进行重新编程，比如一双耐克鞋配上一条不算十分肥大的裤子，比如，女士们将头发染成淡淡的焦煳色，比如选一些不那么扎眼的、确又是名牌的衬衣、裤子、鞋，以及提包等装扮自己。同时，他们还会选择略微静寂一点的咖啡馆、面包房，在那里像法国人一样（当然，不能像黑人那样火爆），默默地喝上一杯不加糖的咖啡（其实他们很想加糖的，但怕别人笑为外行，所以不加糖，就那么苦涩涩地喝着），边搅动着小勺喝，边倾听一曲不十分太懂的洋人的歌曲，比如《昔日重来》之类。他们渴望着年轻，但这已不可能了，即便不可能也在固执地渴望着。总而言之，中年人的时尚除了没心没肺的一类，在时尚之路上大都透着那么一点悲怆的味道。

另外，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一大批——像秋天的蚊子一样多的制造时尚的人。他们无一例外都搞成功了，在时装界、在演艺界、在出版界、在汽车业，在各种装饰业，等等，等等，他们会把很一般的东西（当然也不能太次），制成极新潮的名牌，并郑重地告诉你，这是身份的象征。于是，世界上的那些不分种族，不分国度，不分信仰，不分年龄及性别的时尚追随者，即幸福的受骗者，“呼”地一下冲上了去——时尚像礼炮一样绚烂地成功了。这真是一个妙不可言的人间神话呵。

是啊，时尚，已经成功地控制了人类的情感、价值和判断。你如若远离时尚，就会觉得很没面子，很颓废，很苍老。

你愿意很没面子，很颓废，很苍老地活着么？

## 钥 匙

母亲去世之后，我很少回家看望父亲。原因是我同父亲极少有共同的话题。

年届 80 岁的父亲，现在和离了婚的二妹在一起生活，还是在那个旧楼上住。先前，那是一幢看上去还不错的新楼，但几年下来就有点落伍的意思了，再加上父亲的年迈，那种落伍的感觉就更加浓重了。

二妹是一个十分勤快，又爱唠叨的妇人。所以，父亲的生活起居不用我们兄弟担心。说起来，这事儿还真得感谢二妹。

母亲活着的时候，父亲的生活是由母亲来照料的，他们是相依为命。人进暮年，相依为命大抵是老一代夫妻的必由之路。

父亲的身体还算好的时候，在家里，是一个喜欢挑剔的男人。在我的印象中，他和母亲始终是处在一种争吵当中。自然，父母的争吵更多的时候是由母亲做出让步。母亲说，对男人来说，让他们让步是件很伤自尊的事。我却觉得母亲是在向我暗示着什么。

尽管我同父亲谈话的时候很少，但我还是觉察到父亲仕途上的不得意。他总是抱怨母亲不出钱让他送礼。他说，如果母亲给他点钱，买些纸烟之类送给领导，他早就当上处长了。一次父亲极认真地对我说，在那个时代，送几瓶罐头就行。我听了，虽然没有反驳父亲的话，但心里却并不认同他的观点。我一个当官的朋友曾跟我讲过，对那些有当官欲望的下属，就得像赶马车一样，在马头的前面放一捆草，让马总是朝着这捆草走，还要让它吃不着草才行。父

亲大抵就是这样一匹不停地走，又总是吃不着草的马。

天意难料，父亲退了休之后，母亲竟先父亲而去了。空落落的房子里只剩下父亲一个人了，只好由离了婚的二妹搬回来照顾他。此后，父亲像一尊年久的雕像一样逐渐地风化了，开始的时候，他还多少有些挑剔的事，后来就没有了，任凭妹妹怎么唠叨，他的脸平静得像一盆水。

我知道，父亲是孤单的。

在母亲活着的时候，我经常回家——当然，更多的时候，是儿子在社会上，在工作上，或者在自己的家庭中受挫的时候才回去的。与其说是看望母亲，莫说是去母亲那里获得一种精神上的藉慰。

回家之前，我一般会在楼下的饭馆买一两款传统的热菜，让服务生送上去。父亲既然已经退休了，吃饭店的事自然也就断了。儿子买上一两盘老式的热菜，也算是晚辈对离职的老干部的一种理解罢。

逢年过节，我总要托朋友弄一瓶纯正的日本清酒给父亲送去。父亲早年曾在日本人手下做过事。他对日本清酒情有独钟。只是他现在老了，喝不动了。不过，当儿女们看到他沉迷地品尝清酒的样子，我们都开心地笑了起来。

我常说，人总是生活在回忆中的。今天的日子其实是留给昨天、留给回忆的，明天与未来，我们都不知道会是什么样子，也无从预料。

父亲喜欢吃甜食的习惯似乎也是受了日本人影响。记得小时候，他常做那种放黄豆的大米饭。现在我也偶尔做，味道的确是有一点特殊，有一种甜丝丝的清香味儿。

每逢我回家的时候，母亲总会问，儿子，最近怎么样？我照例说，挺好。我自然不能将自己内心的苦闷与脆弱向母亲倾诉。我已经成年人了，成家立业了，我应该有能力处理自己的难题。更何况，凡世中的事说来话长，我不应当把冗长的俗务对自己的母亲倾

诉。我只是想在母亲身边坐坐，说一些让母亲开心的事。这就足够了。

记得，我每次走的时候，母亲总是说，儿子，皮鞋擦一擦，衣服穿得整齐一点，精精神神的，像个男人样。

我说，知道了。

从母亲那里出来，我总觉得身上增加了一两种神奇的力量，人也变得有信心有活力了，可以用充沛的精神风貌去面对茫茫人海了。

人间的岁月总是过得很快，一晃，母亲已经过世多年了。父亲进入80高龄以后，患了脑出血后，留下了颇严重的偏瘫后遗症，并有加重的感觉，行动起来像挣扎一样，十分的困难。他“呜呜”地跟我讲话，可我这个当儿子的连一句也听不懂。我想，亏着有离婚的二妹照料，不然，他的生活会是一种什么样子呢？

二妹看着偏瘫的父亲叹着气说，看来，我这辈子也不能再结婚啦。

其实，二妹才40多岁，人长得也周正，身体很好的，且又是个理家的好手，为了照顾父亲不再结婚，对父亲是一种大孝，但是对她自己则无论如何是一种残忍了。

然而，这人世上的事，亲情之间的事，又有谁能够说得清楚呢？

父亲每每听二妹说这样的话，先是“呵呵”地乐，然后便“呜呜”地哭了起来。

二妹说，行啦，行啦，这又是哪一出啊。

父亲便立刻不哭了。

昔日里父亲的威严在不能自理的生活中已经消失殆尽了。有时候静下心来想一想，人的一生也怪可怜的。

母亲辞世之后，长辈中，父亲是我唯一的亲人了。

在母亲刚刚去世的时候，我看望父亲，那还仅仅是传统式的、儿子对父亲的探望与问候而已。想不到，时间一久，心境变化了，与昔日看望母亲的目的不一样了。

父亲由于偏瘫，行动不便，既不能接电话，也不能为你开门（他听得清你在电话里说什么，但他说的话你一句也听不懂。于是他不再接电话，躺在床上，任凭铃声响着）。于是，我的口袋里便自备了一把父亲家里的钥匙。倘若赶上二妹出门不在家，我便可以用自备的钥匙打开门进去。

去父亲的家，要经过一个热闹的市场。父亲曾在这儿昂首地走过春夏，走过秋冬，那时他还在工作岗位上，曾偶尔也有车子来接他，或者去开会，或者去见什么人，或者去吃馆子……他总是那样旁若无人地上车，或者旁若无人地下车。现在，这一切都消失了，如逝水般地流走了。

生命真的很脆弱呵……

父亲住在三层上。

上了楼，打开门，我一边在走廊换鞋，一边高声说，是我。

二妹若在家，便会从厨房出来说，三哥来啦。看，咱爸又屙裤子了，臭死了。

我就笑笑，并不搭她的话。

家里还是老样子，和记忆里的家没有任何区别。只是窗台上的花不行了，盆盆都是那种有气无力的样子。记得母亲最喜欢的那盆扶桑，自母亲死后，秋天里没人给它剪枝了，父亲也不让剪，他好像很忌讳这件事。它就那么任意地长，不再开花了。

躺在病榻上的父亲是不能动的，缩成一个小老头了。我过去一脸笑容地说，爸，你气色不错啊，挺好啊。

然后，坐下来，点一支烟同父亲聊——其实只是我一个人在说。当然，我只说那些开心事，以及自己近期的行踪。

有时候，我同父亲也聊一些政府及政策上的事。尽管我知道的不多，我还是尽我所知地讲给他听。父亲毕竟是公务员出身。他关心这种事。

父亲听着，偶尔也“呜呜”地问几句，我便极努力地去听，但

听不清他在说些什么。

我说，爸，我听不清你说什么。

父亲就不再说了。

尽管与父亲见面总是我一个人在说，但是，我内心的那份苦楚却在这样的“交谈”中渐渐地化解掉了。

去看父亲的时候，我从不买东西，只是塞给父亲一点钱。之后，我们父子便相互甜蜜地笑了起来。

我知道，父亲在二妹的照顾下过得还好，我知道他不缺什么，但是，买药的钱总应该是不够的罢。

在父亲那里我待的时间并不长。父亲毕竟是个病人。

每当我要离开的时候，二妹便唠唠叨叨地说，三哥，你想吃什么就吃什么，都这么大岁数了，如果家里不给你做，你就到饭店去吃，要两菜，要一瓶啤酒，也不贵。

听妹妹的口气，好像她的哥哥在家里受多大的委屈似的，也可能是她觉得母亲不在了，才说这样的话。

我说，好的，好的。

我常在饺子馆里看到一些年迈的老人，坐在那里等着吃饺子。我看到他们便想到了自己的明天。我知道，我将来会跟他们一样，儿女走了，出门子，老伴儿万一又不在了，想吃饺子，只好一个人到那里去……

记得一次女儿要买一个DVD，我们一同去了，买这种东西有促销活动，赠送一个折叠的帆布椅。其实我更多的是看好了这个椅子，心想，将来老了，孤家寡人的时候夹着它去江边坐坐吧……

离开父亲的家，走下楼去，走到万头攒动的街上，心里总泛起一股莫名的凄凉，老父亲已经80多岁了，倘若哪一日天不假年，我这手中的钥匙不就没用了么？到了那时，其情将何以堪呢？

## 穿过内蒙古

一路上，我们的车子一直沿着罕穆尔河走。刚走不远，手机就传来短信，一看，我们已经进入内蒙古境内了。这才知道，去讷河，要穿过内蒙古。这样，我们就可以顺路到莫旗（莫利达瓦旗）的尼尔斯水库看一看。不过，尼尔斯关不是骑鹅的尼尔斯，看尼尔斯水库应当是夏天或者是秋天，冬天有什么看的呢？

天气非常冷。开车的人说，每年也没像今年这么冷，往年我把土豆放在凉台上都不冻，今年全冻了。我注意了一下手机上的提示，这里的气温，晚上，零下 32 度，白天零下 23 度。车窗外的确是一派冰天雪地的景象。讷河也称东布特哈，过去是鄂温克人居住的地方，西布特哈就是内蒙古的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过去这两个（东、西）布特哈都是土著民族的住所，统称为索伦部落。布特哈是满语，意思是“打牲”，即狩猎的猎场。鄂温克是以打猎为生的民族——其自然风貌就可见一斑了。

与我同行的那位当地的作家朋友也是司机出身，当年，他开吉普车的时候就曾经过这里。他说，那天晚上，我开车到了罕穆尔河边，摆渡已经停了，过不去河了，只能住在大车店里。在四下透风露雪沫子的大车店，冻得他一宿也没睡着觉。我说，30 年前我也有过同样的经历，住在大车店里必须是一级睡眠，什么也不能穿，把衣服和裤子拴个绳吊在房梁上，这里的虱子太多了，就这样，大批的虱子从房梁上顺着那条绳子，排着大队往衣服里冲。我们租的被子比土地还脏，不少虱子都围了上来，那一宿等于是请它们尝尝城

里人的血是什么滋味。

现在，变化了，到哪儿都有不错的酒店了，你想找大车店住，根本没有，就好像过去就不曾存在过，像似一个离奇的谎言。

一路上，我们有幸看到了乡下人迎亲的队伍，开车的诗人师傅就是纯农村人，他一边开车一边说，快到村边了，马上就要接鞭了。我问，什么叫接鞭？他说，就是一种礼貌，过去都是赶着大车把新娘送来，到了村口，婆家的人就跑过来把人家的马鞭子接过来，帮着把马车赶到院子里，这叫接鞭。我笑着说，现在怕是不行了，没人用马车了，都是小轿车接新媳妇，不可能娘家的司机让位，让婆家的人上来开车。他说，是啊，多快，一眨眼，时代变了。

尼尔斯水库到了，水库的水全都冻了，在胭脂红的夕阳之下，水库呈现出一片神奇的淡紫色的冰天雪地的景象。我下车在那里拍了几张照片，记录一下。陪同我去的那个当地的作家一个劲儿地说，你们来的不是时候，夏天再来一次吧。我说，作为写东西的人，没有什么时候是时候，什么时候不是时候，任何时候都是时候。他说，对！当年（1947年春节期间），许多延安和老解放区的文艺工作者到东北来的时候也是冰天雪地。其中还有写《兄妹开荒》的作者（刘帜），他也来过了。就在这条路上，他们坐的是马车（那辆马车上有王大化、颜一烟、陈岩、林青还有沈乃等人），没想到，马车一颠，王大化摔了下去，摔死了。在讷河，那个叫刘帜的人还写了一个《讷河谣》呢。我说，是吗？那你一定要把《讷河谣》发到我的邮箱里。他说，没问题。我先给你唱几句：讷河真漂亮，讷河真漂亮，西联嫩水绿，北望黑水长，哎嗨哎嗨哟，庄稼绿，白雪白，讷河一片好风光，讷河真漂亮，讷河真漂亮，土地黑黝黝，麦穗长又长，哎嗨哎嗨哟，黄豆长得胖，讷河是东北的大粮仓……

我们就是在他的歌声中，穿过历史，穿过尼尔斯水库，穿过内蒙古的。

## 去哈拉海湿地

H 兄在请我吃饭的时候，就介绍哈拉海湿地（原军马场），那一片湿地如何的好，鸟儿如何的多，特别是大清早，鸟儿叫声一片。我记不清什么地方曾经约我写一篇湿地的文章，于是，决定去看看，特别是“鸟儿叫声一片”。在这个世界上能到一个“鸟儿叫声一片”的地方去，值得。

从省城到齐市坐火车两个多小时，并不远。刚上火车的时候，收到小宋的短信，让我们带上雨伞，说那里正在下雨。我心想，带什么雨伞，小媳妇回娘家呀。我这个人很怪，只要踏上旅程心情就好。看到外面雨后的草原，深深浅浅，一直绿上天涯，心情十分地畅快。真想再年轻 30 年，这样可以背个行囊独自去草原上旅行，何必要坐火车呢。现在人老了，只能是灵魂在草原上走噢——

中午抵达齐市，小宋已经开着他的旧松花江微型车在出站口接我们了。他的这个破微型车，如果马上出手卖的话估计不会超过 1000 元。但毕竟有车比没车强。在车上小宋就说，H 已经打过好几次电话了，他很快就要调动了，到别的地方去当官了，希望你抓紧来。

哈拉海湿地是 50 年前部队的一个军马场，80 年代交给地方。据说，最早的时候，这里到处都是芦苇荡，到处都是成群的骏马群，到处都是狼群。开拓者们在这里经常被狼群横着堵在路上，无法前进。而且，这一带还有熊、鹿、狍子，等等，鸟就不用说了。H 曾经跟我说过，大清早的时候，到芦苇荡里，鸟叫的声音特别宏亮，

两个人站在对面儿，只有大声说话才能听清对方说的是什么。这就更增加了我必去的决心。

途中，小宋的车开锅了，必须停下来晾一晾。小宋说，要是个轿车就好了。我说，坐轿子看外面的景色有点不配套，你坐在凯迪拉克里看外面的草原，感受就不是那么回事了。所以，只有坐你这种破车才能突显出草原之美。为此，我还特意在开锅的车前照了一个像。我们的行程并不是那么一帆风顺，但心情好，开心。

车子继续前进，很快又下起雨来了。一个小时以后抵达哈拉海农场。进入这个农场让我想起我 60 年代军垦农场的那种状态，高高的杨树，丰满的松树和柳树。小城非常的宁静。雨下得越来越大了，我们先到招待所。这个招待所至少有三四十年的历史了，一走进客房，就让我们走进了时间的隧道，闻到了老招待所的那种气味。四张木床，硬硬的床垫，窗帘用铁丝穿着，有的环已经掉了，木头凳子，黄军被褥，眼前的这一切和我在三四十年前开车跑长途所住过的那种招待所差不多，而且这种招待所应当算是比较高级的招待所了。

H 见了面，一脸愁云，他说，要是下雨就进不了湿地了，路根本进不去，拖拉机都得陷进去。看看今天晚上还下不下吧，如果今天晚上不下，一夜的风，吹一吹，或许可以在湿地边儿上看看，也能听到鸟叫声。咱们这样，明天早晨 3 点钟起来。我们一听，面面相觑，心想，这么早啊。H 说，只有这个时间才能听见鸟叫。我说，好，就这样。

晚饭，H 事先已经杀了一只羊，他说，草原上的羊肉不膻。大盘的手把羊肉端上来，看着真不错。再看 H 的身体像蒙古人一样健壮，难怪当年的蒙古人一直攻到欧洲，健康的体魄就是重型武器。照例是有大鹅蛋，非常的香。而且他给我们拿出了已经绝版的“哈海春”酒，这种酒是纯粮食酒，是他们派人专门监制的，现在已经不生产了，剩的不多了，由于密封不好，每瓶都有不同的挥发。瓶